

航道通告

粤东航道通〔2019〕22号

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榕江南河 渔湖湾河段增设助航标志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保障航道畅通和船舶航行安全，在榕江南河渔湖湾河段增设一座右侧面浮标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设标地点：榕江南河渔湖湾渡口下游。

二、航标设置：增设一座HF1.8-D1型右侧面浮标，概位坐标为东经 $116^{\circ} 24' 29.7''$ 、北纬 $23^{\circ} 30' 53.9''$ ，标号为40甲，标体为红色，灯质为单闪红光，闪光周期4S。

三、启用日期：自通告发布之日起。

四、注意事项：请过往该河段的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航标

变化情况，按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慢速、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特此通告，请各有关单位转所属船舶知照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, 揭阳海事局, 揭阳航测所。

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19年12月12日印发
